



荣进睿达

NEEQ : 832252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Trans-Union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., 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陈洁
职务	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22-58393077
传真	022-59393076
电子邮箱	tracychen@tuexpress.com
公司网址	www.tuexpress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天津市河西区合肥道11号富力中心一号楼701-702, 300202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p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天津市河西区合肥道11号富力中心一号楼701-702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3,015,819.22	54,731,888.85	-3.1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1,691,474.80	20,007,528.65	8.42%
营业收入	351,112,008.51	265,073,200.48	32.4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683,946.15	-1,532,215.58	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,574,160.10	-1,528,024.67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8,010,697.30	-1,084,943.41	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.08%	-7.38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6	-0.24	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6	-0.24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3.34	3.08	8.4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-	-	-	-	-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-	-	-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6,500,000	100.00%	0	6,500,000	10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750,000	73.08%	0	4,750,000	73.0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,750,000	26.92%	0	1,750,000	26.92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6,500,000	-	0	6,5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3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马震	2,750,000	0	2,750,000	42.31%	2,750,000	0
2	何瑞霞	2,000,000	0	2,000,000	30.77%	2,000,000	0
3	吕秀云	1,750,000	0	1,750,000	26.92%	1,750,000	0
合计		6,500,000	0	6,500,000	100.00%	6,500,000	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 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何瑞霞和马震系母子关系。除此之外，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1、会计政策变更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

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3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。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5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。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。

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、计量和列报，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。

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之前，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；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。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之后，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；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

本公司2017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全资子公司天津荣易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注册成立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天津荣进睿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8日